



“深化改革启新程”之浙江篇

## 数智赋能 率先突破 深化省域特色统计改革

■ 本报通讯员 夏菁

近年来,浙江省统计局聚焦统计制度方法科学规范、统计调查手段与时俱进、统计体制机制高效协同、统计服务体系优质便捷,结合省域实际,进一步全面深化统计改革,形成一大批具有统计辨识度和全国影响力标志性成果。

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核心任务,浙江局围绕“可知可感”建立科学的综合评价体系,形成“1+1+N”架构,测算一个共同富裕指数,构建一套进度指标统计监测体系,开展N项统计研究。建立城乡一体融合高质量发展指数监测体系,助力全省

缩小“三大差距”。迭代“全面覆盖+精准画像”基础数据库,归集30个部门数据资源50.1亿条,完成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低收入农户、高校毕业生等9类重点群体概念界定与统计分析研究,初步摸清各类家庭特征。探索构建省域新质生产力发展综合指标体系,先进制造业集群、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等现代化产业统计监测不断深化。探索推进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改革先行先试,基于“法人在地”和“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两种原则率先完成省市县三级测算和比对评估,承担全国商贸企业统计监测试点。

作为全国试点率先突破改革难题,浙江局创新利用税务等大数据开展生产性服务业“无感监测”,创新运

用部门行政记录及移动信令大数据进行抽样调查和动态监测,开展城市城区常住人口测算评估。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直报改革,探索高价值农产品生产者价格指数,并在民营经济评价、服务零售统计、服务类平台统计方法等领域开展前瞻性探索。紧抓浙江深化数字政府建设重要机遇,创新打造了“统计大脑”3.0版,全量归集统计、部门和社会大数据,动态整合维护超3880张表、26.5万个指标,为深度分析和智能应用提供底层技术支撑。此外,开发“高质量发展统计监测智能体”应用,升级统计“一键报表”应用,实现统计业务规范化、统计指标标准化、上报流程程序化,数据采集集成化、报表生成自动化,平台环境智能化,协同打造企业“最多报一次”系统。

“深化改革启新程”之山西篇

## 高位统筹 聚力攻坚 摸清“三农”家底

■ 本报通讯员 赵爱玲

自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以下简称“四农普”)筹备工作启动以来,山西省统计局科学部署、聚力攻坚,充分运用人工智能、遥感测量等现代技术手段,稳步推进普查各项前期准备工作,为全面摸清三晋大地的农业农村家底、精准服务乡村振兴奠定坚实数据基础。

2025年8月,山西省政府正式印发通知,成立由分管副省长担任组长,山西省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山西调查总队、省农业农村厅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21家相关单位参与的四农普省级领导小组。省统计

局抽调骨干力量组建普查办公室,制定印发工作规则,明确流程与规范,构建起“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科学高效”的组织体系。截至2025年11月底,全省11个市级普查机构全部组建完成,县级单位已成立64个,市县两级筹备工作稳步推进。

精准施策,保障落实有力有效。山西省农普办坚持“厉行节约、实事求是、讲求绩效”工作原则,科学核定“两员”报酬、信息化建设等重点支出,科学核定经费标准,全力争取专项经费支持,切实破解经费保障难题。与此同时,早谋划、多途径开展宣传动员,通过专题培训、微信公众号、“中国统计开放日”等渠道,提升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知晓度和配合度。山西省

农普办印发多项指导文件,开通专题网页与云盘,建立常态沟通机制,已有8个市搭建农普专题网站,为基层工作提供精准指引。

试点先行,优化举措提质增效。2025年11月,省农普办部署开展省级综合试点,将于2026年1月至4月在晋中市太谷区水秀镇实施,并推动各市自主开展村级试点,通过培训、调研、现场登记等方式积累经验,锻炼队伍,发现问题,进一步检验普查方案科学性与可操作性,为正式普查铺路搭桥。

山西局还积极探索解决路径,提出强化经费保障、完善部门深度参与机制、推动数据共享、实施模块化登记等举措,以技术手段提升普查质效。

“深化改革启新程”之广东篇

## 优质统计调查监测服务“粤”上新台阶

■ 本报通讯员 陆泽雁

2025年以来,国家统计局广东调查总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强化经济社会形势研判,发挥统计监测评价职能,优化统计调查监测服务,努力以实干实绩走好服务高质量发展“第一方阵”。

加强社会民生监测,更加有效发挥国家调查监测评估和分析预警作用,广东总队以分析研判、区域比较和数据解读为重点,扎实开展居民收支、价格、就业、粮食畜牧业、采购经理等重要民生调查指标运行监测。开展“跟着总书记学调研,我为‘十五

五’规划建言”专题活动、“粤调青年返乡观察”实践活动、“乡村振兴之路”调查研究。4项“关键小事”调研成果在国家统计局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攻关活动中获奖。2025年全系统累计开展27项重点课题研究和9项青年课题,完成各类约稿及自主调研229项,获采用393篇次,其中90余篇次得到党政部门的高度重视。

优化统计监测手段,推进统计云建设项目应用推广和技术支撑,主动参与服务业生产者价格改革试点。立项建设粮食和大食物遥感统计监测广东分中心,深化畜禽监测调查视频大数据应用试点,推进劳动力智能调查系统建设;加强大数据应用,推进部门

行政记录在居民收支调查中应用,推进财付通个体数据共享,探索手机信令大数据应用试点,多维度评估劳动力调查数据质量,拓展CPI数据采集渠道,并在二手住宅调查中全面采用中介数据,建立中介数据与网签数据交叉验证和预警模型。

此外,广东总队还探索开展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试点调查,密切关注合作区统计局民生调查项目,深化合作区常规统计调查工作机制,加强跨区域协作,加大信息交流力度。建立健全合作区劳动力调查数据与国家劳动力调查数据、与广东省分区域劳动力调查数据匹配性机制,推进粤澳两地统计调查制度规则衔接,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

“深化改革启新程”之江西篇

## 强化统计监测分析 精准服务发展大局

■ 本报通讯员 朱丹 蒋学兵

2025年,国家统计局江西调查总队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统计现代化改革主线,在监测分析服务上求实效、在智慧统计改革上闯新路,以更高站位、更实举措推动统计调查高质量发展。

江西总队聚焦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以深度调研和精准分析为抓手,提升统计服务针对性与实效性。

“调研不是坐在办公室写报告,得往田埂上跑、往车间里钻。”带着这样的信念,江西总队全年组织开展

专题调研100余项,围绕农民工返岗、粮食生产等民生热点,组建专项调研小组跟踪调研,形成多篇高质量调研报告获省级党政部门的高度肯定,为相关政策制定提供了重要参考。精心策划推出统计漫画、趣味问答、短视频等系列新媒体推文,用通俗语言介绍统计工作,回应公众关切的热点话题,有效引导预期和社会舆论。

江西总队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积极探索统计调查新方法、新技术、新手段,推动统计工作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在调查方法创新上,统筹推进省级遥感统计工作

站项目建设,扎实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遥感测量试点,为正式普查开展打牢基础;创新推广住户调查规范化建设验收机制,相关改革经验被省委深改办纳入省直单位年度改革经验推广项目;拓展大数据应用场景,大数据在CPI调查中应用比重提升至30.55%。

在技术赋能转型上,全力配合国家统计局统计云工程建设,各类应用系统实现平稳运行,系统切换进度位居全国前列;探索AI技术本地化应用,成功上线“江西调查智能体应用系统”,实现智能问答、公文写作、文本校对和数据分析等功能。

## 奋楫争先 笃行实干

研制、宣传动员等各项准备工作。

这次普查将对2亿多农户、300多万个农业生产经营单位、3万多个乡级单位、50多万个村级单位进行数据采集,调查对象之多、调查内容之丰富、数据处理量之大,前所未有。为了更好验证普查思路、摸清普查流程、发现难点问题、锻炼普查队伍,2025年6—9月,国家统计局在河北等15个地区开展专项试点,在黑龙江等21个地区开展遥感测量试点;12月起,又全面展开综合试点,《全国农业普查条例》修订也在同步持续推进中。国家统计局还强化部门协作,推动与有关单位共享行政记录、遥感影像等数据资源,有效提升了普查效率和现代化水平。

2025年11月1日,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现场登记正式启动。11月1日—15日,国家统计局组织全国39.8万名调查指导员,走进812万户家庭,完成了2412万人的现场登记。现场登记期间实行应急值守,平台监管,现场督导等多管齐下;事后开展质量抽查与数据评估,确保数据质量。

诚信立统:筑牢数据生命线

2025年3月—12月,统计部门扎实开展了诚信统计职业道德教育活动。国家统计局修订了统计职

业道德规范,通过开展学习研讨、讲专题党课、青年演讲比赛、书画摄影征文、专题展览,编印统计职业道德专辑等,引导广大统计干部树立践行正确政绩观。

9月,江西瑞金,第16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现场,红色统计故事、寻乌调查精神、新修改统计法被生动讲述,“诚信诚实 依法统计”的价值理念深入人心。

国家统计局统筹推进各项统计立法工作。全力

推动《全国农业普查条例》、深入研究《统计法实施条例》等修改,启动《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办法》《统计严重

失信企业信用管理办法》等统计法规修订工作,指导

各地加快地方统计立法。同时,分层分类扎实开展统

计法宣传教育,持续推动统计法进党校,积极开展法

治征文,统计普法工作掀起新热潮。

统计公开透明持续加强。全年举行了10场国民

经济运行情况新闻发布会,在《求是》《人民日报》等中

央媒体刊发局党组和局领导署名文章11篇次,有力

亮出统计权威声音。12月11日,“国家统计局”哔哩

哔哩政务账号正式上线,以更鲜活的面貌,让统计数

据变得可感、可视、可知、可亲。

历史总是在接续奋斗中书写新篇。统计人将奋

楫争先、笃行实干,循大道而开新局,致广大而尽精

微,以实干证华章,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 摸清人口家底 服务高质量发展

(上接1版)

调查队伍是入户登记的核心力量。此次调查全国需选聘约40万名调查指导员和调查员(以下简称“两员”),各地严格遵循“具备一定文化程度、熟练操作电子设备、群众信任、责任心强”的选聘标准,优先吸纳社区工作者、网格员、返乡大学生等群体加入。围绕统计法规、指标解释、询问技巧、电子设备操作等核心内容开展全员轮训,所有“两员”必须通过在线考试方可持证上岗。

本次1%人口抽样调查还深刻体现了“以人为本”的理念,在调查员用手持电子设备(PAD)入户登记的基础上,推广了由调查户自愿通过微信小程序“自主填报”的模式,操作便捷性大幅提升。

当调查员敲开千家万户的门,他们采集的不仅仅是数据,更是服务国家宏观决策的依据。

### 质量为本:全链条筑牢数据真实防线

数据质量是调查工作的生命线,此次调查建立起“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核查”的全链条质量管控体系,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

调查过程中,创新运用电力大数据等第三方信息,对空户、疑似错报信息进行交叉比对,有效防范虚假填报行为。平台分析系统实时监测填报异常、进度滞后的地区,提前介入指导整改,实现“动态预警、精准纠错”。

当前社会公众都很注重信息安全和个人隐私保护,这也是调查工作的关注重点。为了保证信息安全,人口调查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有关规定依法科学调查,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所有调查员签订保密承诺书,保密教育纳入“两员”培训核心内容;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全层级加密,移动端与服务器端双重防护;建立数据访问权限分级管理与安全审计机制,对数据访问、使用全程留痕,确保公民个人信息不泄露、不滥用。

现场调查登记结束后,事后质量抽查随即展开,随机抽取部分抽中小区进行复核,检验全国登记质量。通过多维度、多层次的质量管控,确保调查数据能够客观反映我国人口发展真实状况。

### 数据赋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统计动能

作为新时代人口发展状况的“全面体检”,1%人口抽样调查结果将全面反映2020年以来我国人口在数量、素质、结构、分布以及居住等方面的变化情况,正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握人口变化趋势性特征”重要指示的具体实践,将为客观反映我国人口发展状况,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新时代人口发展战略、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提供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从国家发展全局来看,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也是一项关乎民生的基础性工作,关系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学龄段人口变化加大,教育资源如何优化供给?道路交通拥堵,居住空间如何规划更科学?人口流动日益频繁,基本公共服务如何有效配置?社区老年人口增加,如何完善养老服务设施?……通过调查了解人民群众需求,准确掌握人口结构和分布状况,可以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的布局和建设提供依据,推动将公共资源精准分配到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事情上,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的抽样,承载的是对100%国情的负责。开展1%人口抽样调查,不仅为国家治理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更彰显了统计工作服务国家战略、回应社会关切的使命。面向未来,统计部门将持续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引,深化统计改革创新,不断提升统计数据质量与服务效能,精准把握人口发展趋势,为持续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提供数据支撑,让统计工作更好地服务国家发展大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贡献力量。

## 最新发布

# 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0.6%

本报讯 国家统计局1月27日发布数据显示,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73982.0亿元,比上年增长0.6%(按可比口径计算)。

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0561.0亿元,比上年下降3.9%;股份制企业实现利润总额55408.3亿元,下降0.1%;外商及港澳台投资企业实现利润总额17447.4亿元,增长4.2%;私营企业实现利润总额22810.6亿元,与上年持平。

2025年,采矿业实现利润总额8345.1亿元,比上年下降26.2%;制造业实现利润总额56915.7亿元,增长5.0%;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实现利润总额8721.2亿元,增长9.4%。

2025年,主要行业利润情况如下: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利润比上年增长3.0倍,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增长22.6%,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19.5%,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长13.9%,专用设备制造业增长5.7%,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增长4.9%,通用设备制造业增长4.2%,农副食品加工业增长3.2%,汽车制造业增长0.6%,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比上年减亏,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下降1.7%,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降7.3%,纺织业下降12.0%,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下降18.7%,煤炭开采和洗选业下降41.8%。

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139.2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1.1%;发生营业成本118.75万亿元,增长1.3%;营业收入利润率为5.31%,比上年下降0.03个百分点。

2025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总计188.41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3%;负债合计108.56万亿元,增长4.2%;所有者权益合计79.82万亿元,增长4.5%;资产负债率为57.6%,比上年末下降0.1个百分点。

2025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27.43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4.7%;产成品存货6.73万亿元,增长3.9%。

2025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费用为8.62元,比上年减少0.02元。

2025年末,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资产实现的营业收入为75.9元,比上年末减少2.7元;人均营业收入为188.9万元,比上年末增加5.5万元;产成品存货周转天数为19.9天,比上年末增加0.6天;应收账款平均回收期为67.9天,比上年末增加3.6天。

12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同比增长5.3%。